



230403101039
有效期至2029年06月29日

报告编号: SJ20250543

检验报告

样品名称: 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: 晋城市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区卫生监督所)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单位名称: 山西金科源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5年6月24日



山西金科源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SJ20250543

第 1 页, 共 2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采样地点	洞头村党群服务中心一楼水龙头
受测单位	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洞头村村民委员会	受测单位地址	晋城市城区钟家庄街道办事处洞头村
委托单位	晋城市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区卫生监督所)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样品数量	500mL*10	采样日期	2025 年 6 月 9 日
样品描述	无菌袋装, 无色透明液体	接样日期	2025 年 6 月 9 日
分析日期	2025 年 6 月 9 日— 2025 年 6 月 14 日	采样人员	李超、陈志超
采样(检验)依据	GB/T 5750.2-2023	执行标准	GB 5749-2022
检验项目及依据	色度, 浑浊度, 臭和味, 肉眼可见物 硝酸盐, 氨(以 N 计) 砷, 汞, 铬(六价), 铅, 镉 高锰酸盐指数 总大肠菌群, 大肠埃希氏菌, 菌落总数	GB/T 5750.4-2023 GB/T 5750.5-2023 GB/T 5750.6-2023 GB/T 5750.7-2023 GB/T 5750.12-2023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(J86)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(J69) SPX-250B 生化培养箱(J89)	离子色谱仪(J71) 原子荧光光度计(J70)	
检验结论	见续页		
测试环境	温度: 23-25℃	湿度: 45-46%RH	大气压: / Kpa
分包检验检测情况	分包检验项目	氨(以 N 计)	
	分包检验检测机构	晋城市碧源水质检测有限公司	
	分包机构资质认定许可编号	210413060254	
	分包项目不在本机构资质认定范围内		
批准人	张媛媛	审核人	赵二娟
主检人	白志芳	校 对	张艳京
录 入	王明静	打印日期	2025 年 6 月 24 日
备 注			

检 验 报 告 (续页)

报告编号: SJ20250543

第 2 页, 共 2 页

检验地点	检验项目	单位	标准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定
洞头村 党群服 务中心 一楼水 龙头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不应检出	未检出	合格
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不应检出	未检出	合格
	菌落总数	CFU/mL	≤ 100	1	合格
	砷	mg/L	≤ 0.01	< 0.001	合格
	镉	mg/L	≤ 0.005	< 0.0005	合格
	铬 (六价)	mg/L	≤ 0.05	< 0.004	合格
	铅	mg/L	≤ 0.01	< 0.0025	合格
	汞	mg/L	≤ 0.001	< 0.0001	合格
	硝酸盐 (以N计)	mg/L	≤ 10	2.34	合格
	色度	度	≤ 15	< 5	合格
	浑浊度	NTU	≤ 1	< 0.5	合格
	臭和味	-	无异臭、 异味	无异臭、 异味	合格
	肉眼可见物	-	无	无	合格
	高锰酸盐指数	mg/L	≤ 3	0.67	合格
	氨 (以N计)	mg/L	≤ 0.5	0.04	合格